股票代码：002138　　股票简称：顺络电子　　编号：2020-101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1月20日以电话、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会议于2020年11月27日下午14:00在公司D栋5楼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袁金钰董事长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董事倪秉达先生、温学礼先生、叶小杭先生，独立董事吴树阶先生、邱大梁先生、吴育辉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与本次会议表决），全体监事及高管列席。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审议，董事会拟提名确定袁金钰先生、施红阳先生、李有云先生、袁聪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将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以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股东大会对非独立董事的选举将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务。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审议，董事会拟提名古群女士、李潇先生、王天广先生、路晓燕女士、王展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将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以上独立董事候选人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资料需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经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股东大会对独立董事的选举将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已对《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进行审议，并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及《独立董事候选人关于参加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承诺函》刊登于2020年11月28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务。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股东代表监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根据目前市场水平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即古群女士、李潇先生、王天广先生、路晓燕女士、王展先生）及股东代表监事津贴为10万元/人/年（含税）。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已对《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股东代表监事津贴标准的议案》进行审议，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刊登于2020年11月28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原《公司章程》：第一百三十八条董事会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9名董事组成，其中3名为独立董事。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

现修订为：第一百三十八条 董事会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9名董事组成，其中5名为独立董事。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

具体修订内容详见2020年11月28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章程》及《章程修订情况对照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原《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三条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3名为独立董事。董事会下设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处理董事会日常事务。

现修订为：第三条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5名为独立董事。董事会下设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处理董事会日常事务。

具体修订内容详见2020年11月28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情况对照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顺络（上海）电子有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顺络（上海）电子有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此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请详见刊登于2020年11月28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和《监事会关于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蜜湖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叁亿元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1月28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附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袁金钰：男，1956年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82年-1992年，任深圳市汽车工业总公司下属供销公司经理。1993年-2004年，任深圳三九机电设备公司经理。2000年-2005年，任深圳顺络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任东莞顺络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顺络电子（香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和润实业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佳沃通信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深圳竞沃创新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袁金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14,436,68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4.19%，与本公司董事候选人袁聪先生为父子关系，此外袁金钰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施红阳：男，1965年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89年-1992年，历任华南理工大学助教、讲师。1992年-2000年，任深圳南虹电子陶瓷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00年-2005年，历任深圳顺络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总经理。现任本公司总裁、董事，兼任深圳顺络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衢州顺络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衢州顺络电路板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德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海德门电子有限公司董事、东莞信柏结构陶瓷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顺络叠层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顺络（上海）电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东莞顺络电子有限公司董事。

施红阳先生持有新余市恒顺通电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30%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李有云：男，1964年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88年-1992年，任西安高压电瓷厂工程师。1992年-2000年，任深圳南虹电子陶瓷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1年-2005年，历任深圳顺络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常务副总裁、董事，兼任贵阳顺络迅达电子有限公司、深圳顺络绕线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顺络投资有限公司董事、衢州顺络电子有限公司、东莞信柏结构陶瓷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顺络汽车电子有限公司、东莞顺络电子有限公司董事。

李有云先生持有新余市恒顺通电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30%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袁聪：男，1984年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2010年-2019年任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海外市场部客户经理，现任顺络电子美国公司法定代表人、深圳顺络微波器件有限公司董事、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技术营销部副经理。

袁聪先生与本公司董事袁金钰为父子关系，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此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古群：女，1964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1年1月-2013年10月，任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信息中心主任、副秘书长；2013年10月至今，任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秘书长；2015年3月至今，任全国频率控制和选择用压电器件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182)主任委员；2018年3月-至今任新型电子元器件关键材料与工艺国家重点实验室学术委员会委员；2017年5月至今，现任潮州三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祥明智能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古群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李潇：男，1984年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曾任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析员、厚朴投资基金投资副经理、航天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等职。2012年至今任职于国投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副总裁、董事总经理等职；2017年至今任中移国投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现兼任天津南大通用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千腊村食品有限公司、湖北奥满多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坤驰粤莞股权投资管理（东莞）有限公司、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职。

李潇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王天广：男，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北京大学国际经济系毕业，注册会计师、律师。曾任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深圳威华万弘稀土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四环锌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北海国发海洋生物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天广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路晓燕：女，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会计学博士，副教授，1998年至1999年，任职瑞典热交换器生产企业SWAP AG瑞士分部质量控制部经理助理；2001年开始就职中山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系，现为中山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系副教授，现任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洋紫荆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富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路晓燕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王展：男，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1990年至1995年任杜邦公司（中国）财务经理，1995年至2010年任德尔福派克电气系统有限公司中国财务总监，中国总经理，亚太地区采购总监，2010年至2012年伊顿（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中国总经理，2012年至2020年任安波福（中国）科技研发有限公司亚太区总裁，2020年10至今任安波福科技有限公司全球副总裁，现任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展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股票代码：002138　　股票简称：顺络电子　　编号：2020-102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0年11月20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形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于2020年11月27日下午15:00在公司D栋5楼会议室召开，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鉴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应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2名为由公司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确定黄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以上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如经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三年。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将不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将不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顺络（上海）电子有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顺络（上海）电子有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公告》。

公司监事会对此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请详见刊登于2020年11月28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监事会关于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附件：

监事候选人简历：

黄平：男，1957年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1984年-1986在华南理工大学机械一系工作；1989年-1997在清华大学摩擦学国家重点实验室工作；1997年起在华南理工大学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工作。

黄平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股票代码：002138　　股票简称：顺络电子　　编号：2020-103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顺络（上海） 电子有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对外担保额度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该等担保全部系为公司之控股公司提供的担保。敬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一. 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0年1月17日召开了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顺络（上海）电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顺络（上海）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络（上海）”）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的银行授信提供担保，公司于2020年6月12日召开了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顺络（上海）电子有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顺络（上海）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暨公司最高可为顺络（上海）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的银行授信提供担保额度。截止公告日，公司实际为顺络（上海）提供担保累计为人民币19.81亿元。

公司于2020年11月27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顺络（上海）电子有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为增强对子公司的支持，在原担保额度基础上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顺络（上海）向银行申请授信增加担保额度人民币5亿元（含），暨公司最高可为顺络（上海）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含）的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重大财务决策程序与规则》，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本次对全资子公司顺络（上海）的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新增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	顺络（上海）	100%	37.67%	50,000	10.73%	否

[1]截止2020年9月30日，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466,150.56万元（未经审计）。

二.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顺络（上海）电子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顺络（上海）电子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年5月15日

注册资本：4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上海市松江区荣乐东路301号

法定代表人：施红阳

主营业务：从事电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电子元器件、高性能陶瓷材料及制品、结构陶瓷、耐火材料、磨料磨具、石英坩埚的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

2. 股东情况：公司出资40,000万元人民币，占其注册资本的100%。

3. 与本公司关系：顺络（上海）电子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4. 信用等级情况：AA级

5.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资产负债表简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已经审计）	2020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计	173,556,659.11	163,516,323.58
负债合计	70,903,869.69	61,604,665.41
净资产	102,652,789.42	101,911,658.17

（2）损益表简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9年度（已经审计）	2020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6,711,720.54	41,936,855.83
营业利润	3,855,392.49	-823,532.95
净利润	3,083,613.29	-741,131.25

三. 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在上述权限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选择金融机构及担保方式并办理签订相关合同等具体事宜，具体担保内容以所正式签署协议为准，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 董事会意见

公司持有占顺络（上海）100%的出资，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有利于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的持续发展，同时可进一步提高其经济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在本次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并直接分享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的经营成果，董事会同意公司在原担保额度基础上为顺络（上海）向银行申请授信增加担保额度人民币5亿元（含），公司最高可为顺络（上海）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含）的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本次担保不涉及反担保。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不超过上述额度范围内为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额及逾期担保额

本次公司拟为顺络（上海）增加的担保额度为人民币5亿元，若上述担保额度全额通过审批，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度总额将为人民币67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合并报表）的151.66%。该等担保全部系为公司之控股公司提供的担保。截至公告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股票代码：002138　　股票简称：顺络电子　　编号：2020-104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一. 本次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年12月14日（星期一）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2月14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2月14日上午9：15至2020年12月14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20年12月8日（星期二）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20年12月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龙华区观澜大富苑工业区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D栋五楼会议室

二. 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1）选举袁金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选举施红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选举李有云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选举袁聪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1）选举古群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选举李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选举王天广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选举路晓燕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选举王展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选举黄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4.《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股东代表监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5.《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6.《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7.《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顺络（上海）电子有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

议案1、2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应选非独立董事4人、独立董事5人，其中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分别投票。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表决。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将由 3 名监事组成，经本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股东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注：（1）上述议案1-4、7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即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议案5、7需经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 以上通过。

（2）以上议案已于2020年11月27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参见2020年11月28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三. 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 1、2为等额选举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选举袁金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施红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李有云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袁聪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5人
2.01	选举古群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李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王天广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4	选举路晓燕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5	选举王展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议案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黄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4.00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股东代表监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
5.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6.00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7.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顺络（上海）电子有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	√

四. 出席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的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授权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2.登记时间：2020年12月10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7:00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投资部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大富苑工业区顺络观澜工业园

邮政编码：518110

联系传真：0755-29832586（请注明：证券投资部）

4.受托人在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个人股东亲自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委托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公司的股东大会。

授权委托书应当注明在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的情况下，委托人或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五.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 其他

1.会议咨询：公司证券投资部

联 系 人：徐祖华、任怡

联系电话：0755-29832586

传真号码：0755-29832586

电子邮箱：info@sunlordinc.com

2.本次会议会期暂定为半天，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的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附件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138”，投票简称为“顺络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4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4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5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5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12月14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2月14日上午9：15至2020年12月14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代表本人（本公司）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如果委托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以按自己意思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公司）承担。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选举袁金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施红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李有云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袁聪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5人			
2.01	选举古群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李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王天广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4	选举路晓燕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5	选举王展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议案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黄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4.00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股东代表监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			
5.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6.00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7.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顺络（上海）电子有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	√			

委托股东名称：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居民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额：　　　　委托人持股股份性质：

委托人账户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居民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有效期限：

附注：

1.各选项中，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多选无效。

2.《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证券代码：000795　　证券简称：英洛华　　公告编号：2020-070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0年11月27日接到控股股东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横店控股”)的通知，为完善和优化企业管理结构，横店控股的控股股东东阳市横店社团经济企业联合会(以下简称“企业联合会”)向相关方转让其持有的横店控股股权，并于近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权变更基本情况

1、变更前，横店控股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东阳市横店社团经济企业联合会	140,000	70
东阳市创富创享实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	20
横店有限公司	20,000	10
合计	200,000	100

2、变更后，横店控股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东阳市横店社团经济企业联合会	102,000	51
东阳市创富创享实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	20
东阳市衡创实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000	19
横店有限公司	20,000	10
合计	200,000	100

二、相关股权结构变更情况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企业联合会将其持有的横店控股70%股权中的19%转让给东阳市衡创实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具体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注：GP为普通合伙人，LP为有限合伙人。

三、股权受让方基本情况

名称：东阳市衡创实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东阳市创享投资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场所：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万盛街42号8楼

经营范围：照明灯具制造、销售；医药领域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和服务、成果转让；影视文化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电子产品（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无线电发射设备、电子出版物）销售；货物进出口和技术进出口；住宿服务。

出资总额：484380万元，其中企业联合会出资484280万元，占比99.98%，东阳市创享投资有限公司出资50万元，占0.01%，横店有限公司出资50万元，占0.01%。

四、横店控股股权结构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东阳市衡创实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企业联合会出资99.98%，并由企业联合会全资子公司东阳市创享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因此该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企业联合会。故本次控股股东的股权结构变更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本公司控股股东仍为横店控股，实际控制人仍为企业联合会，也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等事项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795　　证券简称：英洛华　　公告编号：2020-071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总经理魏中华先生提名，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于2020年11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吴小康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聘任副总经理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个人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附件：

吴小康先生，1981年10月出生，大专学历。曾任浙江横店进出口有限公司发展部副部长、浙江优胜美特医药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英洛华磁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浙江联宜电机有限公司总经理、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吴小康先生未持有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795　　证券简称：英洛华　　公告编号：2020-072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0年11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11月16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厉宝平先生主持，应参会董事7人，实际参会董事7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该议案的详细内容请参阅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3733　　证券简称：仙鹤股份　　公告编号：2020-072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投资标的名称：广西三江口新区高性能纸基新材料项目
- ● 投资金额：项目预计总投资118亿元人民币
- ● 本公告属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前期已于2020年9月17日披露了《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来宾市人民政府签订投资框架协议的公告》
- ● 特别风险提示：

1、本次签订的投资协议尚需经过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能生效。

2、本次投资项目尚需通过立项备案、环境影响审批等程序，相关项目投资所涉建设周期等均存在不确定性。

3、关于本次项目的投资资金及支付安排：由于本次项目投资资金较大，远高于目前公司账面货币资金水平，同时支付期间较长，资金能否按期到位尚存在不确定性，如遇资金紧张的情况，可能会影响项目的投资金额及投资进度。

4、本次投资项目建设期较长，项目分三期建设，正式动工之日起计三年内实现首期投产，七年内实现全部建成投产。后续进展存在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市场变化影响等不确定因素，项目实施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以及投资后未达预期收益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2020年9月16日仙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来宾市人民政府签订《来宾市三江口高性能纸基新材料产业园项目投资框架协议》，就公司在来宾市三江口港产城新区兴宾片区投资建设“年产250万吨高性能纸基新材料及纤维制备项目”达成框架性约定，计划投资总额不少于100亿元人民币。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来宾市人民政府签订投资框架协议的公告》。

（二）对外投资进展

2020年11月27日，公司与来宾市人民政府正式签订了《广西三江口新区高性能纸基新材料项目投资协议书》。

（三）对外投资的审批程序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二、对外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广西三江口新区高性能纸基新材料项目

（二）项目建设地点：广西三江口新区南泗片区，位于来宾市兴宾区南泗乡，具体位置以来宾市规划部门出具的项目红线图为准。项目规划用地总规模5000亩，其中主体工程及其配套设施用地3000亩，产业链延伸配套项目用地2000亩。

（三）项目投资方：仙鹤股份有限公司

（四）项目投资规模：

项目总投资规模118亿元。其中主体工程及配套设施投资88亿元，产业链延伸配套项目总投资20亿元，林地建设10亿元。

（五）投资项目内容：年产250万吨高性能纸基新材料及纤维制备项目。主体项目包含年产150万吨纸浆纤维制备项目（其中化学纸浆100万吨，化学机械浆50万吨），年产100万吨高性能纸基新材料纸项目和主体项目的热电联产、物流供应链、能源管理等配套辅助设施，以及产业链延伸的其他配套项目。

（六）投资进度：项目分三期建设，正式动工之日起计三年内实现首期投产，七年内实现全部建成投产，预计年产量250万吨高性能纸基新材料。

（七）林木保障地规模及投资方式

林木保障地选址位于来宾市辖区内及周边自治区属林场，以国有林场和集体林场为主，以个人和家庭林地为辅助，规划林地总面积200万亩，采用市场购买、土地流转、林权转让、股权合作和木材长期专供协议等多种方式保障项目的原料木材的供应。

（八）市场定位及可行性分析：

随着经济的高速发展和人们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特种纸作为高性能纸基功能材料，正处在一个高速发展的阶段。同时“限塑令”的落地和人们日益增强的环保意识，加速了“以纸代塑”的产品需求。一直以来，特种纸的大宗原材料木浆基本依赖进口，成为我国高性能纸基新材料发展的瓶颈。本次来宾市政府对原材料所需林木保障地的约定，为充分发挥广西林木资源优势，解决制浆原材料瓶颈提供了基础保障。公司经过20多年的积累和创新，已发展成为我国高性能纸基新材料领域的领军企业，拥有先进的工艺技术，具备规模化、稳定、可靠地生产高端产品的能力。基于对国内外高性能纸基功能材料行业的充分调研和对市场发展前景的充分论证，公司需要加快产业布局，优化产品结构，提升高档纸基功能材料占比，进一步满足市场需求。

三、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来宾市三江口高性能纸基新材料项目位于广西来宾市三江口新区。该区域资源丰富，水量充沛，符合产业发展规划，具有得天独厚的区位优势，适合发展林浆纸用一体化产业。基于公司与来宾市政府签订的《投资框架协议》，本次签订的《投资协议书》，旨在细化具体的投资环节，落实投资相应计划，从而充分利用当地优势资源，布局上游产业链，扩大公司产业规模，促进双循环经济发展，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也契合公司“十四五”发展目标，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由于项目建设尚需较长的时间周期，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构成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的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该项目可能存在如下主要风险：

（一）本次签订的投资协议尚需经过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如出现审议未通过情形，该协议有不能生效的风险。

（二）本次投资项目尚需通过立项备案、环境影响审批等程序，相关项目投资所涉建设周期等均存在不确定性。如因国家或地方政策调整，项目审批实施条件发生变化，项目可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三）公司将统筹资金安排，确保项目顺利实施。由于本次项目投资资金较大，远高于目前公司账面货币资金水平，同时支付期间较长，资金能否按期到位尚存在不确定性，如遇资金紧张的情况，可能会影响项目的投资金额及投资进度。公司将强化资金统筹，合理安排投资节奏。同时，加强对项目的资金管理和投资风险管理以降低风险。

（四）本次投资项目建设期较长，项目分三期建设，正式动工之日起计三年内实现首期投产，七年内实现全部建成投产。后续进展存在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市场变化影响等不确定因素，项目实施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以及投资后未达预期收益的风险。因此，公司将时刻关注经济形势的变化，以国家政策为指引，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及时调整投资策略、提升服务品质等手段降低投资风险。

（五）本协议的履行过程中可能存在因甲乙双方任意一方违约或遭遇不可抗力因素影响造成协议无法继续履行的风险。

（六）本次对外投资以及本投资项目的各项后续事宜，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应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后续项目的进展情况如发生较大变化或取得阶段性进展，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时予以披露。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广西三江口新区高性能纸基新材料项目投资协议书》

特此公告。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28日